

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文件

普教民〔2023〕26号

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关于同意 上海蜻舞教育培训学校终止办学的批复

上海蜻舞教育培训学校：

你学校向我局提出终止办学的申请报告已收悉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根据报送的申请资料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，经审核，同意上海蜻舞教育培训学校终止办学的申请。

请你学校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六十条规定，依法办理相关的注销登记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普陀区教育局

2023年9月15日

抄送：普陀区民政局

普陀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3年9月15日印发
